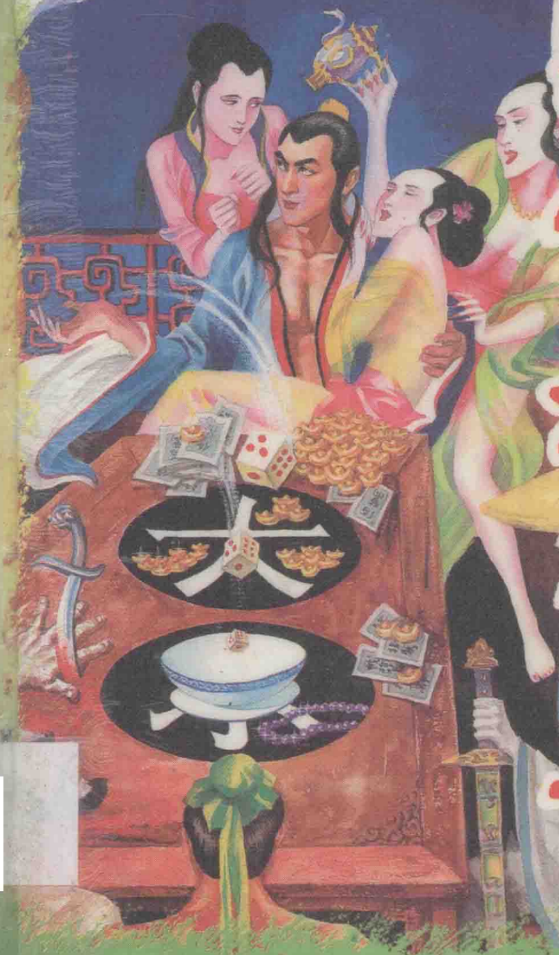


賭仙杜十三



賭仙杜十三

李冷著

(中)



春风文艺出版社

一八 瞎眼霸王

长安，亦名斗城，古之帝王都。

长安地当渭水南岸，与咸阳隔水相对，襟山带河，形势雄固。

城中有东南西北四大街，中央钟楼高耸。

三埔黄图云：“长安有九市八街九陌，闾里一百六十。”于此可见，长安之繁华盛况自古已然。

欢乐楼是名满长安，首屈一指的大酒楼，长安城的富绅巨贾、武林豪客，都是欢乐楼的座上常客。

因为欢乐楼不但地方宽敞，设备富丽堂皇，酒菜品质一流，而且招待殷勤，服务周到，楼上更设有雅座一一房间，以供客人们清静的谈心，不受别人的干扰。

所以，欢乐楼在长安城不仅是无人不知，凡是到过长安的人，也几乎无人不晓。

项俊今年三十一岁，长安城的人都叫他“小霸王”，是土生土长道地的长安人。

据他自己说，他是楚霸王项羽第九十六代的后裔孙子。

项羽是秦下相人，“下相”故城在今江苏宿迁县西。

江苏宿迁与陕西长安，两地相隔万里。

项俊是土生土长的长安人，他怎会是项羽的后裔孙子？

但对此他有说词，他说是祖先十几代以前，从江苏迁来长安的。

事实真耶？假耶？

这种事至少是五六百年前的事，已无从稽考，别人也不会吃饱了饭没事干，去追究探讨，求证他这说词的真假与否？

反正“吹牛”并不犯法，说由他说，听的人也就只好姑妄听之了。

“小霸王”的名字虽然叫项俊，但是长安城的人看见他，十之八九都莫不为之眉头大皱。

那倒不是因为他其貌不扬，长相难看，而是因为他自恃孔武有力，又练过几年拳脚功夫，经常喜欢惹是生非，“教训”人跟人打架。

不过近两年，他已很少跟人打架了，因为他认为在这

长安地方上，已很少值得他亲自动手去“教训”的人。

项俊虽然自恃孔武有力，喜欢惹是生非，但在长安城内有一处地方，就算他吃了熊心豹胆，也绝不敢在那里惹是生非。

那就是长安城无人不知的“冷月府”。

“冷月府”主人名叫凌玉云，今年三十七岁，一身武功高不可测，精于剑术，外号人称“冷月飞虹”。

凌玉云不但相貌、人品不俗，英挺潇洒，而且为人豪义，性喜助人，是位名满江湖，颇受同道敬仰的武林大豪。

项俊虽然喜欢惹是生非打架，是个坏胚子，但并不算是奸恶之徒。

所以，只要他不去惹“冷月府”的人，在长安城内实在还没有几人敢招惹这位“小霸王”。

因为江湖高手，对他这种人大都不屑一顾，懒得理他，而一些武功不如他的人，则又畏惧他的拳脚厉害，不敢跟他争斗自讨苦吃。

今天，欢乐楼聚集了不少人，楼上楼下闹哄哄的，简直是座无虚席。

所有的人都在谈论着一件事，谈论着明天“冷月飞虹”凌玉云与凉州大豪谭啸风决战的事。

谭啸风今年三十五岁，外号人称“钢杖铁掌”，是凉州“啸风堂”堂主。

他二人一个在长安，一个远在甘肃凉州，都是威震一方的武林大豪。

据说二人平常并无交往，也无任何仇怨过节。

但是他们为何决战？

江湖上无人知道原因，这也是众人聚集欢乐楼谈论探索的问题。

项俊是个生性喜欢热闹的人，越热闹的地方越喜欢逗留，他当然不会错过欢乐楼这种热闹的机会。

所以，他也来了欢乐楼，成了欢乐楼的座上客。

正当所有的人都在议论纷纷，都无答案结果的时候，店堂里每一个人的眼睛全都忽然一亮，所有的视线全都集中焦点地落在一个人的身上。

这人站在店门口，很年轻，很漂亮。

她是个长发披肩，樱唇贝齿，娇美如花，笑的时候双颊现露出两个小酒窝，年约十八九岁的紫衫青裙少女。

紫衫青裙的质料都很薄，裙子而且很短，短到膝头以上，露出一双浑圆修长美丽的小腿，那实在是一种很暴露的装束。

在那时代，女人的衣着讲究的是衣不露肤，那种暴露的装束是绝对见不到的。

现在的节已是九月底，气候带有些微的寒暑，但这少女穿着质料单薄暴露的装束，居然毫无畏寒之意。

这少女不但衣着暴露，人生得极美，堪称人间绝色，而且颈项上还戴着一串颗颗蚕豆般大，色彩鲜艳绚烂的宝石

项链，尤其是胸前当中的一颗红宝石，足有鸭蛋那么大，光泽色彩更加绚烂闪灿耀人眼目生花。

这串宝石项链当然十分名贵，单只那一颗鸭蛋大的红宝石，就值百万两银子，整串项链的总值，至少也在三百万两以上。

这少女竟敢戴着这么一串价值名贵，令人动心的宝石项链，公然走在市街上，也不怕遇上歹徒掠夺，真是大胆之极。

她究竟是什么人？

爱美好色，乃人类的天性，也是人之常情。

一个男人如果不爱美色，若不是生理上有缺陷，就是有着心理变态的毛病。

项俊虽然不是个采花大盗，但却是个见了漂亮的女人，就会上前勾三搭四，想法子亲近的好色之徒。

何况这少女颈项上还戴着这么一串令人动心的名贵宝石项链，就算没有这串宝石项链，他也不会轻易错过亲近这美丽少女的机会。

所以，他心中念头一动，立刻离座抢步上前，向少女搭讪道：“这位小姐，咱们好像很面熟，好像在什么地方见过……”

他一面说着，一面搔耳挠腮，一副煞有介事的样子，表情十足，堪称做作俱佳。

当然，这完全是他常用的一套鬼话。

他这套鬼话，已在漂亮的女人面前说过了不知多少次。

但是效果如何呢？

很好吗？

那倒不见得。

无论任何一个良家妇女，突然碰上一个陌生人如此唐突的搭讪，都一定会为之花容失色，吓得尽量避之为吉。

即使是风尘中的女子，也不会对这位“小霸王”产生什么好感。

原因是项俊虽然外号“小霸王”，他的形貌却没有那种“霸王”型的气势。

他一向自以为人材出众，风流倜傥。

但实际上，他既不风流也不倜傥，神态除了“轻佻浮薄”之外，一张面孔更是白中泛青，酒色过度的长马脸。

在平时，他不必生气，一张面孔就已经拉得比马脸还长。

因此，他的相貌虽然并不太难看，可也绝不是能让女人一见倾心的对象。

况且当他双眼瞧着一个漂亮女人的时候，总是一副色迷迷的，好像立刻就想脱光女人的衣衫，要强奸的样子。

所以，尽管他说话的神态很“和善”，语意也很“客气”，但女人十有八九还是被吓得花容失色的赶紧避开他。

不过难得的是，他的脸皮很厚，那怕是女人当面骂他一句“无聊”、“无耻”、“无耻下流”，他都绝不会因而脸红。

或者恼羞成怒。

他曾对人说：“向女人搭讪是我的事，理不理我是那女人的事，这也是周瑜打黄盖，愿打愿挨的事。”

他在长安城中，虽然自恃拳头硬，经常横行欺人，但对女人却从不用强。

这是他的可取之处，也是他一向“勾搭”女人的作风原则。

也幸好他有这个原因，否则冷月府主人凌玉云就绝不容许他在长安城中横行下去，纵不派人杀他，也会派人将他赶出长安城去。

但是，今天这青裙少女的胆子似乎很大，他既没有被吓得花容失色，也没有急急避开。

她的眼睛就像她颈项上的宝石项链一样，闪闪发光，甚至比宝石还明亮。

“我姓上官，名叫珍珍。”青裙少女语音娇甜地说。

“上官……珍珍？”

“嗯！”上官珍珍盈盈一笑道：“珍珍就是珍珠的珍珍。”

她人生得美极，说话的声音也美极，直如珠走玉盘般的清脆好听，她那盈盈一笑更是甜美无比。

项俊瞧得简直痴呆了。

过了半晌，他才回过神来的笑了笑，连连点头叠声说道：“好，好！珍珍这名字真好听，真美丽！”

上官珍珍秀眉微皱了皱，道：“名字美丽好听有什么用，

他们却说我长得丑，你看我真的长得丑吗？”

“你长得漂亮极了。”项俊忽然双眼一翻道：“是谁说你长得丑的？谁敢说 you 长得丑，我就找他们去！”

“你找他们干什么？”上官珍珍眨动着一双美丽的眼睛问。

“教训他们的有眼无珠。”

“没有用的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因为你教训不了他们。”

项俊忽然一挺胸脯道：“你以为我没有本领？”

上官珍珍瞧着他，悠然一笑，语音甜美动人地说道：“看你的样子，倒像是个很有本领的英雄人物。”

项俊面现得色的道：“那是当然，在下项俊，乃是楚霸王第九十六代后裔孙子，生平最喜欢干的事，就是除强扶弱，路见不平，拔刀相助，那些恃强欺人的恶霸，遇上了我，就倒楣了！”

他越说越兴奋，一副英雄气概的接说道：“是谁敢侮辱姑娘，把他们的名字说出来，我这就去教训他们！”

上官珍珍忽然叹了口气道：“他们来了。”

“在那儿？”项俊抬眼朝两边街道上看了看。

上官珍珍用手指了指左边道：“就是他们。”

左边街道上缓步从容的走来了两个老人，停立在丈外之处。

这两个老人，一个身材瘦高有如竹竿，秃头鹰鼻。

看来面黄肌瘦，却穿着一件直缝又宽又大的灰布长衫，他穿在身上，长衫内好像空荡荡的，整个人仿佛是一座衣架了。

另外一个老人，须发皆白，身材却是又矮又胖，满身肥肉，胖得活像个大肉球，站在瘦高老人旁边，高度只到瘦高老人的腋下。

他浑身肥肉，却穿着一件既窄又小的黄布短袍，将一身肥肉绷得紧紧的。

这两上人的身材、穿着完全相反，站在一起简直就是一双绝配，令人忍不住要发笑。

项俊瞧着这一高一瘦两个老人，不由哈哈一笑道：“难怪，难怪！原来是两个老眼昏花模糊不清，媼妍不辨的老头儿，恐怕就是西施、貂蝉复生，他们都会当作无盐媼母，丑八怪呢！”

瘦高老人缓缓走了过来，一张两腮没有二两肉的瘦脸，上木无表情，目光森冷的瞧着项俊。

项俊瞪着他道：“你是谁？”

瘦高老人冷冷道：“无眼。”

“吴颜？”

“不对，无是有无的无，眼是眼睛的眼。”

“无眼？”项俊双眉不由一皱，旋即大笑道：“你莫非是个瞎子？”

瘦高老人冷然不语。

但他的目光却更森冷，那样子又怎像个瞎子？

矮胖老人忽然淡淡一笑，说道：“他并非瞎子，他叫‘无眼’，是因为他生气的时候，那个令他生气的人就会变成‘无眼’之人。”

“哦！”项俊脸色不禁一变，目光转瞧着矮胖老人问道：“他叫无眼，那么你又怎么称呼？”

“无脑。”

“吴老？”

“你又听错了。”瘦高老人冷冷一笑道：“他若是生了气，你小子的脑袋就会与颈脱离关系，变成一个‘无脑’之人。”

项俊双眉不由又是一皱，道：“所以，他就叫‘无脑’？”

瘦高老人点点头。

项俊道：“看他的样子，好像并没有生气。”

瘦高老人道：“他没有生气，老夫却有。”

项俊忽然哈哈大笑道：“老头儿，你在生谁的气？”

瘦高老人忽然闭上眼睛，然后冷冷的说出了两个字：“你的！”

项俊又想大笑，但是却没有能笑出来。

因为他的双眼里忽然被刺进了两根东西，那是两枚三寸来长的铁针。

铁针刺进眼里，眼睛当然必瞎。

项俊一向自认为自己的眼睛很锐利，身手也极灵活，但他就没有看见瘦高老人是怎样出手的，当然也就谈不上如

何闪避铁针刺眼的一击。

他本来不相信瘦高老人这“无眼”的古怪名号，但当他无法不相信的时候，他已成为一个无眼的瞎子。

“我的眼！我的眼……”

项俊把手捂着鲜血淋漓的双眼，发出撕心裂肺的嚎叫。

欢乐楼前，有人暗中称快，也有人觉得这瘦高老人的手段太残毒了。

上官珍珍却“咯咯”地娇笑，道：“幸好是毛二爷，若是潘大爷生了气，你已变成一个‘无脑’的尸首啦！”

项俊在长安城中横行多年，今天终于栽了。

这时，他已痛得浑身抖颤，哪里还说得出话来。

何况双眼戳瞎虽然不至于丧命，但必须立刻找大夫来敷药医治，否则，流血过多，一样能要了他的命。

所以，他只好赶快离去，找大夫上药治疗。

项俊走了。

就像一只瞎了眼的野狗样地，冲出街道上围观的人丛，跌跌撞撞的走了。

欢乐楼前虽然出现了血腥，但围观的人却越来越多。

楼上的临街窗口，挤满了瞧热闹的脑袋，楼下店堂里的人都涌出了店门外，所有的视线全都集中焦点地停留在上官珍珍的身上。

上官珍珍人漂亮，颈项里戴着的宝石项链更漂亮。

她究竟是个怎样的女人？是什么来路？

就在所有的视线集中在上官珍珍的身上，暗暗猜测她的来路身份时，人丛中忽然响起了一声轻叹：“格老子的祸事来了。”

围观的众人闻言全皆一怔，纷纷转移视线朝那发话之人瞧去，那是个一派斯文模样的白衣文士，人品一表，相貌气宇颇为英挺不凡。

他手里拿着一把纸扇，九月底的天气虽然绝对不会热，但他却用力的摇着纸扇，好像很热很热。

看他长相文质彬彬，又是一身文士装束，应该是位温文雅尔的读书人，但是他说出来的一句话，却不像个读书人样地斯文。

围观的众人只惊讶的瞧了白衣文士一眼，视线又全都转向场中，移注在上官珍珍和瘦高、矮胖三人身上。

瘦高老人——毛二爷，目光锋利如刀般盯注着上官珍珍颈项上戴着的宝石项链，忽然长长的吁了口气，道：“这都是真货？”

上官珍珍嫣然一笑，道：“难道你认为宝石夫人的女儿，还会用江湖那种‘鱼目混珠’，低劣的手段来骗人？”

矮胖老人——潘大爷干笑一声道：“常言有道，虎父无犬子。你娘是个神通广大的女人，而你这小姐儿看来倒也是巾帼不让须眉。”

“谢谢你潘老肥的夸奖，只是……”上官珍珍轻叹了口气道：“奈何我娘只生了我这么一个女儿，没能替我生下一个兄弟。”

潘老肥又是一声干笑道：“是男也好，是女也好，既然已经遇上了，咱们就得决战一场，拼个死活了！”

上官珍珍微微一笑道：“那你们就不必客气，尽管动手好了。”

潘老肥胖脸倏然一沉，道：“你真是初生之犊不畏虎，太狂妄，难道你以为‘胖瘦双绝’的招牌是纸糊的？”

上官珍珍美目转动，倏然道：“你们的招牌是纸糊的或铁铸的都一样，你们不是早就立誓要杀尽宝石谷所有的人吗？现在又何必说这种废话。”

毛二爷——毛老瘦忽然叹息一声道：“小妞儿，你的眼睛实在很美丽，若不是咱们与你们宝石谷仇深似海，又发过誓，老夫还真不舍得把它戳瞎。”

他嘴里说着，脸上同时显露出一副相当惋惜，而又无可奈何的表情，以表示他的确是心有不忍。

上官珍珍淡然一笑道：“铁针戳目绝技，刚才我已经见识过了，确实很厉害。”

毛老瘦闭上了眼睛，冷冷道：“那么你要小心了……”

话犹未了，“嗤！嗤！”破风轻响声，中，两枚黝黑的铁针已快逾电闪地直向上官珍珍美丽的眼睛戳去。

上官珍珍早已凝神戒备，她娇笑一声，娇躯倏仰，双脚左蹬、右点，身如柳絮飘风般，轻盈地闪了开去。

但在这间不容发之际，却有一条白衣人影急朝毛老瘦戳出的两枚铁针飞迎了过去。

这白衣人影，正是那个“格老子”的白衣秀士。

“笃笃”两声轻响，毛老瘦的两枚铁针，插进了白衣文士的胸膛。

白衣文士“啊呀”一声，身躯突然倒退八尺。

上官珍珍秀眉不由为之一蹙，左手急忙一抄，扶住白衣文士，娇嗔道：“你疯了？活腻了？”

白衣文士两眼翻白，好像已死了半条命，但忽然间，他睁开右边的一只眼睛瞧着上官珍珍道：“这一次惨了！”

上官珍珍不禁愕然一愣。

白衣文士悠悠地叹了口气，指着毛老瘦道：“他的铁针给我弄断了，你说怎么办？是否要赔？”

上官珍珍的娇靥儿不由一红。

这时她才明白，这白衣文士既不是“疯了”，也没有“活腻了”，他是在装疯卖傻，是位武林高手。

毛老瘦的两枚铁针戳中他的胸膛，他非但毫未受伤，反而倒是那两枚铁针，不知如何，竟给他弄断了。

这刹那，毛老瘦的一张瘦脸，早已变得铁青，他双目怒瞪着白衣文士，沉声喝道：“你是谁？”

白衣文士慢条斯理的站直身子，缓缓道：“在下姓凌，名舞扬，外号人称‘绝不斯文’。”

毛老瘦冷冷一笑道：“老夫早已看出，你是和凌玉云一伙的。”

“凌玉云？”凌舞扬摇头道：“你完全弄错了，在下与凌玉云从未相识，只不过是他姓凌，在下也姓凌，也许五百年前是一家而已，除此之外，根本就风马牛不相及，扯不

上任何关系。”

毛老瘦哈哈道：“现在不管你是谁，老夫的事，你最好是少管为妙。”

凌舞扬点头笑说道：“格老子的你说得对极了，常言有道是：“烦恼皆因强出头，你们的事我是犯不着插手的，只是……”

他忽然轻叹了口气，又道：“你们以多欺少，又以老压小，可是大大的不对，所以嘛，我就不能不管了。”

毛老瘦眼中杀机倏现，道：“小子，你敢不敢接老夫一掌？”

凌舞扬淡淡道：“这不是敢不敢的问题，而是值得与否，才最重要。”

“要怎样才算值得？”

“你答应放过这位上官姑娘。”

毛老瘦还没有答话，上官珍珍已突然冷冷一笑道：“你这是太多余了，简直比狗拿耗子还多余。”

凌舞扬淡淡一笑道：“你可是认为凭你的武功，已足够打发‘胖瘦双绝’？”

“难道你把他们的武功，看得比天上的月亮还高？”

“听说凉州啸风堂的长老都有两下子，你也许可以对付得了毛老瘦，但还有个潘老肥，那老浑球才是个满身尖刺的老刺猬。”

上官珍珍小瑶鼻忽然一掀，道：“老刺猬又怎样？我连大蟒蛇、豺狼虎豹都活宰过不知多少了，难道还会怕了这